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作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宇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的规定，对弘宇股份相关人员进行了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时间：2019 年 12 月 27 日

培训方式：现场授课的方式

地点：公司办公楼 5 楼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

二、培训的主要内容

1、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

三、上市公司配合情况及培训效果

在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弘宇股份予以积极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

通过本次现场培训，弘宇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股份减持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法规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有助于弘宇股份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葛娟娟 解丹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